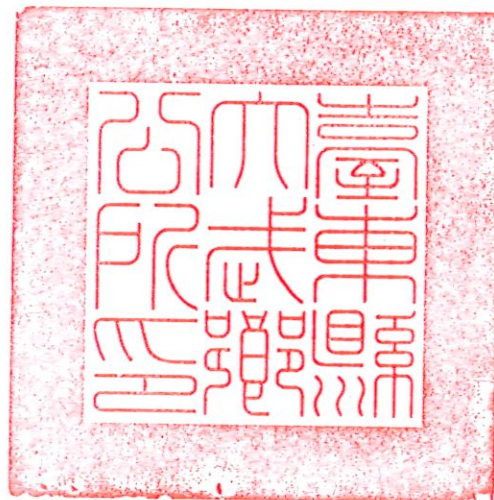


臺東縣大武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武鄉民字第1150012638號

附件：地籍圖、地籍資料、空拍圖



主旨：公告本鄉南興公墓及加羅板公墓用地範圍禁葬事宜。

依據：殯葬管理條例第40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禁葬範圍：

(一)臺東縣大武鄉南興段205、206、204、217地號。

(二)臺東縣大武鄉加羅板段39、81、82地號。

二、禁葬日期：自115年9月10日起

三、禁葬原因：辦理「殯葬設施善計畫」。

四、禁止事項：公告範圍內，禁止埋葬屍體(含骨灰、骨骸)及新建、增建、修繕墳墓(有妨礙水土保持及安全疑慮者除外)或其他形式骨灰(骸)存放設施。

五、違反公告事項者，依據殯葬管理條例及相關法規查報究辦。

鄉長王景昌